

债券代码：149329.SZ
债券代码：149902.SZ
债券代码：148019.SZ
债券代码：148442.SZ

债券简称：20 长新 06
债券简称：22 长新 01
债券简称：22 长新 02
债券简称：23 长新 02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长春新区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债券受托管理人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 1012 号国信证券大厦十六层至二十六层）

2023 年 12 月

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长春新区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之受托管理协议》、《长春新区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之受托管理协议》等相关规定、公开信息披露文件以及长春新区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公司”）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以及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债券受托管理人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证券”）编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国信证券所做出的承诺或声明。

一、本次债券的基本情况

单位：亿元、%

序号	债券全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起息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受托管理人
1	长春新区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	20 长新 06	149329.SZ	2020/12/18	2025/12/18	6.00	6.70	国信证券
2	长春新区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2 长新 01	149902.SZ	2022/4/27	2025/4/27	5.00	6.00	国信证券
3	长春新区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22 长新 02	148019.SZ	2022/8/22	2025/8/22	9.00	6.00	国信证券
4	长春新区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3 长新 02	148442.SZ	2023/8/30	2026/8/30	25.00	6.50	国信证券

二、本次债券的重大事项-监事变动

（一）监事变动情况

根据长春新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决定，任命田成为长春新区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监事长，姜宏、高峰为长春新区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监事。免去布和担任的长春新区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监事长职务，免去刘新诚、兰海天担任的长春新区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监事职务。

经核查，上述人员任免变动已经发行人出资人批准，符合《公司法》和发行人公司章程的规定；截至发行人《长春新区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监事发生变动的公告》披露之日，上述人员变动工商登记变更尚在办理过程中。

（二）新任人员基本情况

田成，男，1974 年生，汉族，研究生学历，中共党员。历任长春市国家保密局副局长，长春市委、市政府政策研究室副主任，长春高新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董事长，长春新区产业基金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

长，龙翔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现任长春新区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监事长。

姜宏，男，1984 年生，汉族，本科学历，中共党员。历任吉林省商务厅对外经济合作事务中心科员、副主任科员，吉林省大米股份有限公司综合部经理，长春新区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职员。现任长春新区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监事。

高峰，男，1989 年生，汉族，研究生学历，群众。历任长春高新创投信用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业务部业务经理，长春超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法务专员。现任长春新区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监事。

三、影响分析

上述人员变动对发行人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无重大影响。变动后发行人治理结构仍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和发行人公司章程规定。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债券受托管理人，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要求出具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提醒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受托管理人将持续密切关注对本次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及时向上述债券持有人发布后续债券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长春新区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盖章页）

